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控康泰集團有限公司

Kontafarm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華控康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作出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430,705	451,085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83,427)</u>	<u>(183,610)</u>
毛利		247,278	267,475
其他收入		15,378	14,719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9,259	(97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36,599)	(33,665)
分銷及銷售費用		(216,049)	(234,213)
行政費用		(55,229)	(62,386)
其他費用		(13,638)	(9,110)
融資成本		<u>(8,277)</u>	<u>(12,33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42,123	(70,492)
稅項	6	<u>(20,745)</u>	<u>3,022</u>
持續經營業務本期間溢利(虧損)	7	21,378	(67,47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本期間溢利	8	—	32,384
本期間溢利(虧損)		21,378	(35,086)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兌換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23,593)	(29,005)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兌換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174	5,84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		(20,419)	(23,164)
本期間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959	(58,250)
本期間溢利(虧損)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9,138	(51,154)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9,976
		39,138	(31,178)
非控股權益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7,760)	(16,316)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2,408
		(17,760)	(3,908)
本期間溢利(虧損)總額		21,378	(35,08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全面收益(支出)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19,383	(49,010)
非控股權益		(18,424)	(9,240)
		<u>959</u>	<u>(58,250)</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間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9,383	(64,642)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5,632
		<u>19,383</u>	<u>(49,010)</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70	(0.92)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36
		<u>0.70</u>	<u>(0.56)</u>
攤薄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不適用	不適用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不適用	不適用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209	382,158
使用權資產		345,016	419,007
投資物業		35,708	41,911
商譽		253,326	301,257
無形資產		257,932	267,90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157	162
租金按金		12,592	17,652
合約成本		1,479	892
		1,143,419	1,430,941
流動資產			
存貨		99,768	111,736
應收貿易款項	11	107,325	123,644
合約成本		5,631	5,53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6,580	73,114
其他投資		20,000	20,000
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欠款		989	1,021
一間聯營公司欠款		129,129	139,222
其他關聯方欠款		93,926	92,6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606	122,595
		683,954	689,5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8,764	21,398
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93,172	133,084
欠其他關聯方款項		7,049	25,280
稅項負債		55,311	29,677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69,037	158,772
遞延收入		215	221
合約負債		85,612	72,467
租賃負債		59,365	63,808
		<u>378,525</u>	<u>504,707</u>
流動資產淨額		<u>305,429</u>	<u>184,7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48,848</u>	<u>1,615,73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177	11,177
股份溢價及儲備		1,109,313	1,089,93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1,120,490</u>	<u>1,101,107</u>
非控股權益		20,051	55,174
權益總額		<u>1,140,541</u>	<u>1,156,281</u>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16,214	103,153
遞延稅項		45,043	55,143
復原成本撥備		11,815	13,336
遞延收入		1,073	22,834
租賃負債		234,162	264,989
		<u>308,307</u>	<u>459,455</u>
		<u>1,448,848</u>	<u>1,615,736</u>

附註：

(1) 核數師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並不包括全份財務報表另行所需之全部披露，且應與二零二二年年報一併閱讀。

(3) 重大事件

於本期間，本集團發生之重大事件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同方藥業集團有限公司（「同方藥業」）與獨立第三方平安津村有限公司（「平安津村」）訂立產權交易合同，據此，同方藥業有條件同意出售而平安津村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相當於陝西紫光辰濟藥業有限公司（「陝西辰濟」）之66%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68,160,080元（相當於約192,425,000港元）（「交易事項」）。於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於陝西辰濟及其附屬公司，即陝西紫光高新藥業有限公司及陝西達興堂醫藥物流有限公司（統稱「陝西辰濟集團」）擁有任何實益權益。陝西辰濟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中藥產品。交易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完成。有關交易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的通函。

(4)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引致之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模式規則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解析

本期間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所得收入之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醫藥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藥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健身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細分						
製造及銷售處方藥	332,721	—	332,721	370,379	—	370,379
經營健身中心及提供健身和健康諮詢服務						
— 私人訓練課程	—	33,000	33,000	—	29,258	29,258
— 會籍套票	—	44,486	44,486	—	32,624	32,624
有關健身及健康服務之特許權費收入	—	20,498	20,498	—	18,824	18,824
總額	<u>332,721</u>	<u>97,984</u>	<u>430,705</u>	<u>370,379</u>	<u>80,706</u>	<u>451,085</u>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332,721	33,000	365,721	370,379	29,258	399,637
隨時間	—	64,984	64,984	—	51,448	51,448
總額	<u>332,721</u>	<u>97,984</u>	<u>430,705</u>	<u>370,379</u>	<u>80,706</u>	<u>451,085</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25,828	—	325,828	365,167	—	365,167
新加坡	—	77,486	77,486	—	61,882	61,882
台灣	—	20,498	20,498	—	18,824	18,824
其他	6,893	—	6,893	5,212	—	5,212
總額	<u>332,721</u>	<u>97,984</u>	<u>430,705</u>	<u>370,379</u>	<u>80,706</u>	<u>451,085</u>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業務單位。在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彙集主要營運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有以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 醫藥業務 — 製造及銷售處方藥。
- 健身業務 — 經營健身中心及提供健身和健康諮詢服務及經營特許經營業務以獲得特許權費收入。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是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業績的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醫藥業務		健身業務		總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界客戶分部收入	<u>332,721</u>	<u>370,379</u>	<u>97,984</u>	<u>80,706</u>	<u>430,705</u>	<u>451,085</u>
分部業績(附註)	108,475	7,979	(52,115)	(64,188)	56,360	(56,209)
未分配企業收入					1,384	1,379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5,621)</u>	<u>(15,662)</u>
除稅前溢利(虧損)					<u>42,123</u>	<u>(70,492)</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醫藥業務之分部業績包括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約110,49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部間銷售。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並無分配未分配企業收入和開支前來自每個分部的溢利(虧損)。此為向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方法，以作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用途。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支出(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	21,856	1,189
股息預扣稅項	2,825	—
— 台灣企業所得稅	3,075	2,824
	<u>27,756</u>	<u>4,013</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u>—</u>	<u>15</u>
	<u>—</u>	<u>15</u>
遞延稅項	<u>(7,011)</u>	<u>(7,050)</u>
	<u>20,745</u>	<u>(3,022)</u>

(7) 本期間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間溢利(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費用)	3,482	5,061
投資物業折舊(計入行政費用)	966	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分銷及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	19,580	19,639
使用權資產折舊(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及行政費用)	33,752	40,254
攤銷及折舊總額	<u>57,780</u>	<u>65,037</u>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81,170	86,469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366	1,589
匯兌虧損淨額	871	3,738
研究及開發費用(計入其他費用)	13,638	9,110
銷售推廣費用(計入分銷及銷售費用)	208,868	226,824
物業租金收入，扣除零星支出費用	(1,857)	(279)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款項	<u>150</u>	<u>263</u>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同方藥業、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深圳市華融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華融泰」）與斯貝福（北京）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斯貝福」）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同方藥業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深圳華融泰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相當於斯貝福55.43%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59,675,300元（須計息）（「出售事項」）。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斯貝福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斯貝福（蘇州）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統稱「斯貝福集團」）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因此，斯貝福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而斯貝福集團之業務為本集團的業務主線，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項下之已終止經營業務。斯貝福集團的業績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已終止經營業務」項下呈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98,261
費用	<u>(63,229)</u>
除稅前溢利	35,032
稅項	<u>(2,648)</u>
已終止經營業務本期間溢利	<u>32,384</u>
營運現金流出	(11,925)
投資現金流出	(19,134)
融資現金流入	<u>11,671</u>
現金流出淨額	<u><u>(19,388)</u></u>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9,138	(51,154)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9,976
	<u>39,138</u>	<u>(31,17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578,713,777</u>	<u>5,578,713,777</u>

以上列示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後達致。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本期間內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1) 應收貿易款項

除健身業務的客戶透過信用卡結算付款的應收貿易款項外，本集團之政策為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2,030	79,150
91至180天	26,294	33,925
181至365天	5,533	7,004
超過一年	3,468	3,565
	<u>107,325</u>	<u>123,644</u>

(12)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6,389	9,879
91至180天	115	8,565
181至365天	6	598
超過一年	2,254	2,356
	<u>8,764</u>	<u>21,398</u>

(13) 或然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本集團有以下已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當前及前一期間之相關公告所披露而導致的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接獲Patrick John Wee Ewe Seng先生（「PJW先生」）及Active Gains Universal Limited（「Active Gains」）作為原告人根據香港高等法院的高等法院案件編號1469/2019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Fester Global Limited（「Fester Global」）作為被告人發出的傳訊令狀（「二零一九年法律程序」），內容有關根據買賣協議收購TFKT True Holdings（「True Cayman」）51%股本權益之若干安排（「買賣協議」）。本集團已積極抗辯並駁回原告人之申索。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由於Active Gains無法就買賣協議下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保證利潤不足之數向本集團作出補償，因此本集團已強制執行其於股份押記協議下的權利。以Fester Global為受益人而押記的10,000股True Cayman股份已轉讓予Fester Global，以結付部份利潤保證安排下的到期及應付金額。其後，本集團向原告人進行反申索，以收回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保證利潤不足之數結餘，原告人的回應為呈交經修訂回覆、反申索抗辯及就反申索作出反申索。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及Fester Global呈交(a)經修訂反申索抗辯及反申索，及(b)經修訂答覆及反申索抗辯及反申索的反申索抗辯之答辯。二零一九年法律程序仍處於初步階段，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釐定審訊日期。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尋求法律意見並考慮最新發展後的意見，因二零一九年法律程序而導致任何重大經濟外流的可能性較低。
- (b) 作為本集團根據買賣協議之利潤保證安排向Active Gains及PJW先生尋求補償之進一步行動，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份申索陳述書之並存傳訊令狀（「傳訊令狀」）已根據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批予在香港司法管轄範圍外送達傳訊令狀的許可向身處香港境外的Active Gains及PJW先生（統稱「被告人」）送達，該傳訊令狀內容有關Fester Global（作為原告人）針對被告人發起的法律行動（高等法院案件編號為1942/2021）（「二零二一年法律程序」）。Fester Global在二零二一年法律程序下之申索乃關於Active Gains及PJW先生違反買賣協議及Active Gains違反Fester Global、Active Gains及True Cayman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Fester Global針對Active Gains之申索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Active Gains及PJW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提交及送達抗辯及反申索，據此Active Gains反申索(i)True Cayman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股東協議受限於出售交易之宣稱；(ii)具體履行股東協議第11.2及11.5條，特別是委任受委估值師（定義見股東協議第11.3條）；及(iii)有關違反上述條文之相關損害賠償提出反申索。作為回應，Fester Global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提交回覆及反申索抗辯。

二零二一年法律訴訟仍處於初步階段，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尚未釐定審判日期。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尋找法律意見及考慮最新發展後的意見，因二零二一年法律訴訟而導致任何重大經濟外流的可能性較低。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4. 報告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True Fitness Pte. Ltd.作為租戶與Overseas Movie (Private) Limited (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作為業主訂立新租賃，內容有關重續本集團其中一間健身中心目前經營所在物業的租賃，為期兩年。本集團將確認使用權資產的修訂及相應租賃負債約15,146,000港元。重續租賃協議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述者外，報告期後並無其他須予入賬或披露之重大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主要包括(i)於中國製造及銷售處方藥，包括化學藥及傳統處方中醫藥；及(ii)經營健身中心及提供健身和健康諮詢服務，並經營特許經營業務以獲得特許權費收入。

本集團曾從事銷售實驗室相關產品業務，並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該業務，為此，該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財務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和毛利分別約為430.7百萬港元和247.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451.1百萬港元和267.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降約4.5%和7.6%。收入和毛利下降的主因如下：

- 醫藥業務分部方面，受到中國內地醫保政策調整帶來的不利影響，為搶佔市場份額，同方藥業集團有限公司(「同方藥業」)發佈了毛利較低的新產品；及重慶康樂製藥有限公司(「重慶康樂」)受宏觀經濟疲軟影響，客戶需求下降導致收入減少，同時為促進銷售，下調重慶康樂若干產品售價，導致毛利進一步減少；及
- 健身業務分部方面，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之健身業務逐漸擺脫新冠疫情影響而大幅改善，抵消了上述醫藥業務分部產生的部分負面影響。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約為21.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淨虧損約67.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扭虧約88.9百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7港仙(二零二二年：每股基本虧損約0.92港仙)。扭虧為盈的主要原因為以下因素抵消了收入和毛利下降的影響：

- 本集團出售附屬公司錄得一次性收益約110.5百萬港元；及

— 本集團於其業務營運採取之成本控制措施的成效所致。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斯貝福(北京)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斯貝福」)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斯貝福(蘇州)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統稱「斯貝福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實驗室相關產品。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同方藥業、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深圳市華融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華融泰」)及斯貝福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同方藥業向深圳華融泰出售其所持有斯貝福之55.43%股權。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斯貝福集團已出售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業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醫藥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醫藥業務收入和毛利分別約為332.7百萬港元和247.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370.4百萬港元和279.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降約10.2%和11.3%。下降的主要原因為(i)同方藥業受到中國內地醫保政策調整帶來的不利影響,為搶佔市場份額,發佈了毛利較低的新產品;(ii)重慶康樂受宏觀經濟疲軟影響,銷售隨客戶需求縮減而下滑。同時為促進銷售,下調若干產品售價,導致毛利進一步減少;及(iii)陝西紫光辰濟藥業有限公司(「陝西辰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出售日」)出售,截至出售日之收入和毛利均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金額有所減少。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醫藥業務業績錄得溢利約108.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8.0百萬港元)。溢利顯著上升的主要原因為同方藥業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出售陝西辰濟之66%股權而獲得一次性收益約110.5百萬港元，這抵消了收入和毛利下降帶來的不利影響。

1. 同方藥業

同方藥業主要從事化學仿製藥的生產及銷售，在北京市延慶區擁有3萬平方米的製劑車間，主打產品均為處方用藥，治療領域主要包括局部麻醉用藥和婦科用藥。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方藥業錄得收入和毛利分別約人民幣231.4百萬元和人民幣205.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31.3百萬元和人民幣211.8百萬元)。收入與二零二二年同期基本持平，毛利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降約3.0%。

同方藥業目前面臨醫保政策調整以及新競品出現等壓力，現正積極尋求應對措施，穩定現有市場的同時，加強新產品研發，加大投入開闢新市場和構建新商業模式，努力實現持續的增長。

2. 重慶康樂

重慶康樂主要於重慶市長壽工業園區從事原料藥(「原料藥」)及原料藥中間體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慶康樂錄得收入和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6.2百萬元和人民幣8.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2.6百萬元和人民幣15.7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降約12.2%和44.0%。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受限於宏觀經濟環境疲軟，重慶康樂面臨客戶需求減少及市場環境倒逼產品售價下降之雙重不利因素，業績有所下滑。重慶康樂目前正採取積極措施尋找新客戶、新訂單及開闢新市場，爭取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業績有所提升。

3. 陝西辰濟

陝西辰濟及其全資附屬公司陝西紫光高新藥業有限公司及陝西達興堂醫藥物流有限公司(統稱「陝西辰濟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中藥產品。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同方藥業及平安津村有限公司(「平安津村」)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同方藥業向平安津村出售其所持有陝西辰濟之66%股權。陝西辰濟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出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陝西辰濟集團錄得收入和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1.6百萬元和人民幣9.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7.3百萬元和人民幣12.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降約21.2%和19.2%。

健身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健身業務之收入約為98.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80.7百萬港元)，其中包括特許權費收入約20.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8.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虧損約為48.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59.9百萬港元)。

收入增加及淨虧損收窄的主要是由於健身業務從新冠疫情中復甦所致。隨著新會員人數逐步增加，本集團於新加坡之健身業務持續穩步回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會員單位銷量飆升至3,823(二零二二年：2,598)個。

發展更為強大的銷售團隊，加上策略性及有效的營運措施，有助本集團的健身業務把握熱切希望重返健身室鍛煉的客戶群。我們亦更積極參與執行有針對性的銷售、營銷活動及數碼外展活動，提高本集團新加坡健身業務旗下不同品牌的曝光率及參與度，有助帶動更多人流，並帶入會所。

新加坡的私人訓練部門亦能夠憑藉客流量增加及會員人數增長，在提升收入及提高新會員滲透率等關鍵指標方面取得顯著增長。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斯貝福集團已出售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融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本開支、日常經營及投資主要由其經營所得現金、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及來自主要往來銀行之貸款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儲備約150.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2.6百萬港元)，均為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未償還借貸約69.0百萬港元，另有約16.2百萬港元之未償還借貸須於一年後償還(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8.8百萬港元及103.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借貸中，有約63.6%以人民幣計值，另有約36.4%則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約20.3%之未償還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其餘則按固定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借貸總額	<u>85,251</u>	<u>261,925</u>
總資產	<u>1,827,373</u>	<u>2,120,443</u>
資產負債比率	<u>4.7%</u>	<u>12.4%</u>

財務管理及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政策旨在令本集團面對之財務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之政策為不參與投機性之衍生金融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產投資於高風險金融產品。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及新加坡，其大多數交易、相關營運資金及借貸以人民幣、新加坡元、美元（「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密切監控有關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然而，由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有別於其功能貨幣，故本集團無可避免地面對因將賬目換算為呈列貨幣而產生之外匯風險（不論正面或負面）。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49,8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6,555,000港元）及租賃負債1,5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1,000港元）已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樓宇及建築物	23,334	81,558
投資物業	35,708	37,760
使用權資產	4,524	32,945
在建工程	—	136,843
銀行結餘	697	112
	<u>64,263</u>	<u>289,218</u>

重大資本承擔及投資

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 資本承擔：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8,081</u>	<u>93,075</u>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15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2名)僱員。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81,23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75,495,000港元)。本集團之一貫政策為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並按僱員表現發放薪金及花紅獎勵。此外，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各自之條款，合資格僱員或可分別獲授購股權及獎勵股份。該等計劃旨在激勵選定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讓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具有卓越才幹之僱員，以及吸納及挽留對本集團而言屬寶貴之人力資源。

展望

醫藥業務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宏觀經濟形勢對本集團醫藥業務業產生了一定負面影響。根據本集團對當前形勢的研判以及對市場情況的深入調研分析，我們已經制定並開展一系列應對措施。本集團將在新產品線定位、新市場開拓、新業務模式開發及新合作關係建立等多方面進行積極的嘗試。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通過出售附屬公司實現了較好的現金流入和投資回報。接下來，本集團將整合現有資源，通過上述舉措，克服困難，並繼續努力實現可持續增長和業績回報。

健身業務

隨著新冠疫情對健身行業的影響大幅減弱，且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新加坡解除所有相關限制，本集團的健身業務正穩步復甦。此復甦彰顯健身行業的韌性，並加強我們對健身行業持續增長潛力的信念。我們經歷了充滿挑戰的時期並調整了策略，現在已蓄勢待發，把握後疫情時代對健身及健康服務需求不斷增長的機遇。

展望未來，新加坡健身行業有望進一步增長及創新。隨著人們對健康意識的提高，大眾開始將健身和健康放在首位，促使我們的服務市場不斷增長。

本集團的健身業務已為持續成功做好準備。儘管我們意識到新競爭對手的存在，但我們對價值定位及客戶滿意度承諾的信心已加強我們在新加坡市場的地位。憑藉適應力強、創新及以客為本的精神，我們已準備就緒迎接未來的機遇。

中期股息

董事會認為保持適當水平之資金以便充份掌握日後出現之商機，乃屬審慎之舉，故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之原則並遵守該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之管理團隊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進行概括之審閱。於進行是次審閱時，審核委員會乃倚賴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所進行之審閱結果，以及本公司管理層提交之報告進行審閱。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詳細之獨立核數審查。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會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kontafarma.com.hk>)上登載。以上所載之二零二三年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載列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法定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華控康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白平彥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白平彥先生（主席）、柴宏杰先生、黃俞先生（行政總裁）及蔣朝文先生（首席執行官）；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聰先生、張瑞彬先生及張俊喜先生組成。